

证券代码：600273

股票简称：嘉化能源

编号：2018-072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的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化新材料”）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9,000 万元，除本次担保外，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化新材料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化新材料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借款人民币 9,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0 月 8 日。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及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媒

体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7)、《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8)等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海盐经济开发区杭州湾大桥新区滨海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 王宏亮

注册资本: 24,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31日

经营范围: 高性能膜材料生产、销售、研发; 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学试剂)批发、零售;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嘉化新材料 98.5935% 的股份, 为嘉化新材料控股股东。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嘉化新材料总资产 50,143.41 万元, 净资产 28,227.53 万元, 资产负债率 43.71%;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30.16 万元, 净利润-1,047.06 万元。(上述数据经审计)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 嘉化新材料总资产 52,041.24 万元, 净资产 37,880.70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7.21%; 2018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43.22 万元, 净利润-346.82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支行(债权人)

乙方: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保证人)

2、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 乙方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

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4、保证期间：

（1）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

（2）若主合同为银行承兑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对外承付之次日起两年。

（3）若主合同为开立担保协议，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履行担保义务之次日起两年。

（4）若主合同为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则保证期间为自甲方支付信用证项下款项之次日起两年。

（5）若主合同为其他融资文件的，则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解决经营流动资金需求，支持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和稳步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则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被担保人浙江嘉化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优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为满足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

为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融资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8.56%，无逾期担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9,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1.39%，无逾期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七、报备文件

- 1、《保证合同》
- 2、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4、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5、被担保人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 6、被担保人《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